

臺南市 110 年度特教專業知能

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「情障心評人員培訓研習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教育部「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標準」。

貳、目的：

增進情障心評人員鑑定與輔導分析疑似情障學生之技巧，促進特教專業成長，並提升心評人員鑑定工作品質，落實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工作，以達適性安置及教學輔導之功能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二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特殊教育教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、臺南市永華特教資源中心

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情障資源中心（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）

肆、辦理時間：110 年 1 月 21 日(星期四)、1 月 22 日(星期五)、1 月 27 日(星期三)，共辦理三天。

伍、辦理地點：安平國中二樓視聽教室

陸、參加人員：

一、未有情障心評人員之學校請推派教師參加。

二、欲精進情障心評專業知能之情障心評教師。

三、其他有興趣之特教(含代理)教師。

柒、報名方式：

請參加人員於 110 年 1 月 14 日(星期四)前至【全國特教資訊網】登錄報名，預計錄取 100 名，承辦單位保有最後審核權，請逕自前往網站確認錄取狀況。

捌、參加研習人員及工作人員，請所屬單位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玖、完成本研習者，日後應支援本市情障鑑定心評人員工作。

拾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錄取人員請準時報到，凡全程參加者將核發 18 小時研習時數，缺席時數達 1/5 即不核給時數；人員經錄取後不克參加者，請來電請假。

二、為配合防疫工作，請做好個人衛生保健，配戴口罩入場；若有發燒狀況，請勿到場研習，並來電請假。

三、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具。

四、若有其他疑問，請洽安平國中特教組金筱凝老師，聯絡電話 2990461 轉 902。

拾壹、辦理內容：共辦理三天。

授課講師：蔡明富教授、市級情障心評人員

時間	110 年 1 月 21 日 星期四	110 年 1 月 22 日 星期五	110 年 1 月 27 日 星期三
8:30-8:50	報 到	報 到	報 到
8:50-9:00	長官致詞	長官致詞	長官致詞
9:00-10:30	情障鑑定基本概念 及流程	情障鑑定基準表件 撰寫技巧與內容 1	(分組討論) 情障疑似個案之 鑑定與資料分析 1
10:30-10:40	休息一下	休息一下	休息一下
10:40-12:10	情緒行為評量鑑定 工具及運用	情障鑑定基準表件 撰寫技巧與內容 2	(分組討論) 情障疑似個案之 鑑定與資料分析 2
12:10-13:30	午休時間	午休時間	午休時間
13:30-15:00	訪談技巧與內容 (特教教師如何實施教 師訪談及家長訪談)	(分組討論) 情障確認個案之 鑑定與資料分析 1	情障學生研判: 內隱性問題個案討論
15:00-15:10	休息一下	休息一下	休息一下
15:10-16:40	教室觀察技巧與內容	(分組討論) 情障確認個案之 鑑定與資料分析 2	情障學生研判: 外顯性問題個案討論
16:40	賦歸	賦歸	賦歸

拾貳、經費預算：

由教育部補助本市 110 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輔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拾參、獎勵：依據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要點」辦理敘獎。

拾肆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